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

GA/T 70—2014
代替 GA/T 70—2004

安全防范工程建设与维护保养 费用预算编制办法

Compiling methods of expense budget for security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and maintaining service

2014-08-05 发布

2014-10-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发布

目 次

前言	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安全防范工程建设费用	4
4.1 建设费用组成	4
4.2 工程费用	4
4.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
4.4 预备费	9
4.5 专项费用	9
5 维护保养费	10
5.1 费用组成	10
5.2 维护保养勘察设计费	10
5.3 维护保养服务费	10
5.4 维护保养其他费用	11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定额计价方式预算文件的组成及示例	12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预算文件组成及示例	19
参考文献	30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是对 GA/T 70—2004《安全防范工程费用预算编制办法》的修订,并将标准名称更改为《安全防范工程建设与维护保养费用预算编制办法》。

本标准与 GA/T 70—2004 相比,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扩大了标准的适用范围;
- 更新了相关的引用文件;
- 根据标准内容的需要,增加、修订了部分术语和定义(3.1,3.2,3.9,3.18,3.20~3.23,3.25,3.26,2004 版 3.2,3.3~3.5,3.7,3.10~3.12,3.14,3.15);
- 增加了工程量清单计价的计算方式(4.2.3);
- 对建设单位管理费计算进行了修订(4.3.2);
- 对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进行了修订(4.3.4);
- 对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的计算进行了修订(4.3.5,4.3.6);
- 对建设工程监理费的计算进行了修订(4.3.7);
- 增加了可行性研究费、维护保养费的计算方法(4.3.5,第 5 章)。

本标准由全国安全防范报警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00)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公安部第一研究所、北京联视神盾安防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富盛星电子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史彦林、王永升、李颖、蔡韶华、聂蓉、娄健、季景林。

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代替 GA/T 70—2004。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GA/T 70—1994、GA/T 70—2004。

安全防范工程建设与维护保养 费用预算编制办法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安全防范工程建设费用与维护保养费用的构成和计算方法,是编制安全防范工程建设及维护保养费用概算、预算和决算的依据。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扩建和改建安全防范工程的建设和维护保养服务。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50500—2013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定额 **ration**

在安全防范工程建设中单位产品上人工、材料、机械、资金消耗的规定额度。

3.2

预算定额 **budget ration**

以安全防范各个分项工程(即在工程实体上可以划分开的)为测定对象,规定消耗在单位工程上的人工(工日)、材料、机械(仪器)台班的数量标准。

3.3

人工费 **labor expense**

按工资总额构成规定,支付给从事建筑安装工程施工的生产工人和附属生产单位工人的各项费用。

3.4

材料和工程设备费 **material expense**

施工过程中耗费的原材料、辅助材料、构配件、零件、半成品或成品、工程设备的费用。

3.5

施工机具使用费 **construction equipment expense**

施工作业所发生的施工机械、仪器仪表使用费或其租赁费。

3.6

企业管理费 **enterprise administration expense**

建筑安装企业组织施工生产和经营管理所需的费用。

3.7

规费 **fees**

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由省级政府和省级有关权力部门规定必须缴纳或计取的费用。